

教育研究集刊
第六十六輯第三期 2020年9月 頁77-121

晚清林樂知在華教育事業 與美國教育的引介



周恩文

摘要

中國近代教育的西化可視為教育革命，始於晚清，教會學校是主要途徑之一，而美國在華差會扮演重要角色。本文旨在探討美國監理會林樂知在華47年的教育事業和其引介美國教育的貢獻，及其對中國教育西化的影響。本文採史學方法，使用晚清中英文報刊及史料彙編等資料。研究發現，林樂知因傳教經驗，體認教育手段的重要性而採「設學輔教」策略，先後設立初等學塾、中西書院及中西女塾，並倡議設大書院，進而促成該會的三級教會學校體系與東吳大學堂的建立。甲午戰爭後林樂知提倡「文學興國」理念，透過書刊引介美國教育制度，並提出改革中國教育的建議，戊戌維新時有類似的措施，故其對引介美國教育制度及中國教育西化的影響不宜忽略。最後，本文提出對現代教育移轉及教會學校與國家教育體制關係的啟示。

關鍵詞：中西書院、林樂知、美國教育制度、教會學校、監理會

周恩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電子郵件：t04035@ntnu.edu.tw

投稿日期：2020年03月12日；修改日期：2020年05月24日；採用日期：2020年09月05日

Young J. Allen's Educational Enterprise and His Introduction of American Education System in Late Ch'ing China

Yu-Wen Chou

Abstract

In the process of westernization of education in late Ch'ing China,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American protestant mission schools, seen as an education revolution, was one of the important strategies to evangelism. The main aim of this article is to explore Young J. Allen's educational enterprise and his devotion to introducing the American education system into China. Historical method is undertaken. Due to personal experiences, education in Allen's view became a vehicle for attaining the mission's goal, so he established day schools, Anglo-Chinese School and the McTear School for Girls, and then initiated the plan of university. Later, mission school system and Soochow University were established. After 1894 he advocated education as important means of state formation, introduced the American educational system and initiated programs for reforming Chinese educational system. Therefore, his impacts cannot and should not be ignored. Implications to educational transfer as well as mission schools and its relation to the state education today are also discussed.

Keywords: Anglo-Chinese College, John Allen,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South), mission school, American education system

Yu-Wen Chou,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Email: t04035@ntnu.edu.tw

Manuscript received: Mar. 03, 2020; Modified: May 24, 2020; Accepted: Sep. 05, 2020.

壹、前言

從教育發展的角度看，近代中國教育制度的西化可視為一場教育革命。其始於十九世紀，清同治自強運動朝廷的教育改革途徑有二：一是在國內試辦外語、技術及軍事等西式學堂，間接學習西方科技；二是選派學生出洋留學，直接學習其長處。但甲午戰敗後，朝野開始學習日本，至1904年清廷頒布〈奏定學堂章程〉，全盤模仿日制（徐宗林、周愚文，2019，頁130-144）。

然而，尚有一途徑較為人所忽略，即經在華英美新教各差會所辦學校。依教會史學者賴德烈（K. S. Latourette）指出，最早抵華者是英倫敦會牧師馬禮遜（R. Morrison），其1807年抵廣州，開啟新教來華宣教。其發展可分為1807～1839年、1839～1855年、1856～1897年、1898～1900年、1901～1926年等期，而此與鴉片戰爭、英法聯軍、戊戌維新、庚子事變、辛亥革命等政局動盪有關。1842年《南京條約》後，西方傳教士遂進入廣州等五口岸傳教；1860年《北京條約》後，更深入內地。但在1897年以前，傳福音是「個人傳奇」時期，而非「制度化」時代（Latourette, 1929/2009）。

據林美玫（2015，頁247-251）統計在華教會數量，晚清新教各傳教團體達74個，以美29個最多，英21個居次，為吸收教徒，其彼此間既競爭又合作。晚清曾於1845年、1877年、1890年及1907年開過四次教務大會，協調在華傳教行動。賴德烈指出，儘管各差會間未能完全合作，但所用傳教的方法卻非常相似。鴉片戰爭後，各差會續採預備與發散《聖經》等資料、興辦學校、提供醫藥等方法。工作重點除傳福音外，還有教育、醫療、著書及分發宗教書籍。1860年後續用之。而學校已成為新教傳教規劃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Latourette, 1929/2009, pp.227-232）。

各差會對於傳教士本職應是「直接布道」或「設學輔教」一直存有爭論。Lutz（1971, p. 17）說，1877年教務大會時，曾耗時爭辯教育是否為傳福音工作之一，但反對教育之聲漸消；直到1890年教務大會前，多數人似已接受教育是在華各差會的合法職責，而其爭辯點則轉向教會辦教育的目的與種類，而非教會學校應否存在。另Gregg（1946, p. 11）謂，1877年教務大會成立「益智書會」

(School and Textbooks Series Committee) 是在華教會教育事業發展的分水嶺，1807~1877年是個別差會努力的時期，1877~1902年則是有組織努力的時期。1890年益智書會改為「中國教育會」(The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a)，更是發展的另一關鍵，會議中改變以往各差會視興學非其正務的觀點。而各國差會中，美國差會與所設學校數量均最多。在1904年癸卯學制施行前，1898年時，在華各差會所辦日校與高校總數達1,867所，以美國1,096所最多(約占58.7%)(林美玫，2015，頁255-256)。

以往對於近代中國教育制度西化的研究大多偏於日本的影響，僅少數研究注意到英國與美國的影響(周愚文，2016，2017，2019a，2019b)，且認為美國教育制度輸入始於庚款清華留美或1922年實施新學制後。但事實上，早在十九世紀前期美國各差會就已陸續引入其教育，而又以美國公理會(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 ABCFM，簡稱美部會)最早於1830年派裨治文(E. J. Bridgman, 1801-1861)等來華傳教，倡「設學輔教」策略，透過辦理教會學校以傳福音(周愚文，2019b)。之後，聖公會、浸禮會及北長老會陸續抵華。鴉片戰爭後，美國監理會(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South)於1848年派員至中國傳教(Lambuth, 1877, p. 314)。該會初設初等學塾，後逐漸發展，至1911年時，上海教區已建立以東吳大學堂為主的教會學校體系，而東吳大學堂民國以後成為13所知名美國基督教大學之一¹(Lutz, 1971, pp. 531-533)，但卻是唯一持續迄今者。其創校關鍵人物之一是林樂知(Y. J. Allen, 1836-1907)，被賴德烈譽為該會十九世紀在華最傑出的傳教士(Latourette, 1929/2009, p. 320)。

林樂知於1859年奉派來華傳教，次年抵上海。在華47年期間，影響除傳教外，還積極從事新聞與教育事業，相關論著逾140種，多探討從事翻譯、辦理《萬國公報》、傳播西學、鼓吹變法等主題，其中僅約20篇討論西方教育與女學，²惟少數提及他建立教會學校體系及對引介美國教育的貢獻(胡衛清，1999；馬光霞，2016；梁元生，1978；Bennett, 1983)。

¹ 餘為齊魯、福建協和、金陵、金陵女子、之江、華中、華南女子文理、嶺南、聖約翰、滬江、華西協合及燕京等大學。

² 於「中國知網」以林樂知檢索有論文138篇，林樂知與美國有22篇，林樂知與學校有13篇。再以相同關鍵詞檢索國圖書目整合查詢系統SMRT共有專書與論文10種。

有鑑於此，本文目的在探討林樂知在華的教育事業，分析其對引入美國教育制度與教育西化的影響，進而釐清晚清美國教育制度如何透過教會被引介到中國，及修正以往中國教育史上對於美國教育制度輸入中國時間點的論述。本文採史學方法，以《申報》、《萬國公報》、《中西教會報》、《教務雜誌》（*The Chinese Recorder and Missionary Journal*）及史料彙編等中英文資料為主，對史料做耙梳、考證與論述，另輔以今人論著。茲依序說明林樂知生平事略、興辦教育事業、引介美國教育制度、對清廷教育改革的建議、特徵分析、結論與現代啟示。

貳、生平事略

林樂知於1836年生於美國喬治亞州，1854年就讀愛默里大學（Emory University），1858年畢業前皈依基督教，次年奉派來華，1860年夏抵達上海，當時美國監理會僅有三名傳教士。時值太平天國動亂，然因太平天國具基督教色彩，林樂知認為可趁機宣教，但美國南北戰爭爆發，南方港口遭封鎖，導致其長達五年未獲得任何母會財務資助，甚至失聯。1861年該差會兩人因病陸續返美，留下林樂知代理會務及處理所遺債務。母會要求其改加入其他社團或差會，但他未放棄，一面採取巡迴布道策略，一面學習中文。為謀生計，另兼世俗工作。1864年兼任上海廣方言館英語教習，後達10餘年，這使其確信在華傳教士應採更廣的宣教方式，而教育是重要手段。1871年起，受聘為江南製造局譯書館翻譯，10年間共譯26種書籍。林樂知先後創辦《上海新報》、《教會新報》、《萬國公報》及《益智新錄》（Bennett, 1983）。1881年任美國監理會中國差會會督（Superintendent of the China Mission），遂辭廣方言館教習，同年創辦中西書院（Anglo-Chinese School）。1883年停辦《萬國公報》。1887年共組同文書會（後改廣學會），且任幹部。1892年創設中西女塾。1895年辭中西書院監院（Bennett, 1983）。廣學會接辦《萬國公報》後任主編，該報因報導甲午戰事及評論時局而受到朝野重視（王林，2004），林樂知曾提出改革建議。林樂知任會督期間，中外籍傳教士人數由1886年的33人，增至1898年的106人；學生數由653人，增至1,862人（林美玫，2015，頁253-255）。林樂知是在華教會圈的領

袖人物。1877年教務大會時，獲選為「益智書會」主席，其任務是透過選用已出版書籍及邀請有能力者編寫，以確保準備好系列合適的教科書以供教會學校使用（Mateer, 1878, pp. 18-20）。1890年教務大會時，林樂知是五人籌備小組之一，且以「中國的變局」做專題講演，建議在中國成立聯合差會，獲推擔任聯合小組通訊員及領銜起草上朝廷書。該次教務大會中美國監理會有25人參與，人數居殿（Editorial Committee, 1890），顯示林樂知是中堅份子。《辛丑條約》議和後，1901年所倡議的東吳大學堂成立，林樂知任董事長。1911年中西書院併入東吳大學堂，雖完成其設立大學堂的心願，但已病逝（Bennett, 1983）。

瓦格（P. A. Varg）將清末傳教士分為基要、保守、社會及自由四派，前兩派工作在救靈，社會派提供醫療、教育等服務，自由派重教育事業，而林樂知則介於後兩者間（梁元生，1978，頁5）。林樂知接受自然神學（natural theology），認為基督教、科學與物質進步間無矛盾（Bennett, 1983, p. 226），但與主流有別。梁元生（1978，頁21-22）說，林樂知傳教政策有二：由上而下，對象為官吏與士人；以學輔教，學包括基督教義及西方科技知識。

林樂知宣教時之所以重視教育，採「設學輔教」策略及宣揚「文學興國」理念，均非基於學理，而是來自實際宣教經驗。茲分述其原委及影響如後。

參、辦教育與「設學輔教」

一、兼廣方言館英語教習，體認到教育的力量

林樂知抵華後，工作目標是傳教，以使中國基督教化。但因美國母會經費資助中斷，迫使他需自謀財源，在偶然機緣下，他擔任英語教習而體認到教育工作對傳教的重要性。

1864年2月，林樂知獲聘為上海廣方言館英語教習，他相信該職位能提供擴大傳教士影響的機會。據聘約，林樂知將任英語教習六個月，每天上午上課，一週六天。官方希望簽三年約，但他僅同意教半年，因他以為當恢復與母會聯絡財務改善後，即可繼續巡迴布道。3月開學時有學生24人，9月約滿離校。但因美國內戰持續，故須另謀生計。當內戰結束後，他仍未獲援助，1867年初陷入財務

困境，同年3月遂重返上海廣方言館執教。林樂知教學時，將學生依程度分上、中、下三等，以提高效果，因成效佳，館方與其續約直到1881年11月（Bennett, 1983, pp. 16-37）。因1881年4月已先獲美國監理會任命為中國差會會督，負責全中國教務，及與女布道會（Woman's Missionary Society）在華活動的合作（Bennett, 1983, pp. 83-84）。

教書期間，林樂知雖巡迴布道但成效不彰，如要增請外國教士費用太高且流動頻繁，遂建議差會聚焦僱用與教育中國助手較省經費，欲如此，應擁有自己的學校、教師及代理人，且他視教育為達到傳教目標的媒介，既可培養中國傳教代理人，也可讓更多人改信基督教。林樂知相信建立與維持一所教導科學課程的學校，其重要性僅次於差會的辦公室與工作（Bennett, 1983, pp. 30-31）。初次任教經驗對林樂知傳教觀念的影響甚大，他曾建議差會在上海興辦教育計畫，但未獲回應。再任教職，雖迫於財務壓力，但讓他承認教學是擴大影響的有利手段，後終生強調教育（Bennett, 1983, p. 45）。

二、開設學塾與「設學輔教」

南北戰爭結束後，1867年美國監理會中國差會獲得來自母會的少許經費，林樂知除用以償債外，也資助設立日塾，並請中國信徒執教。林樂知和藍柏（J. W. Lambuth）牧師各設一所10人學塾，每天上課，並期望參加主日學。開辦一個月後，他想另設一所手工學塾，作為另種教化及基督化中國人的形式。因太平天國之亂，這些學塾所收者多數是無家可歸的男童，學塾訓練男童使用外國製造的產品，提供支助方法，使其接受教育後成為基督徒。1867年之前，林樂知工作範圍的觀點已擴大，含非傳統講道、接觸中國婦女及建立多種宗教與世俗學校。1868年學塾繼續運作，成為其傳教工作之一。教學由中國信徒擔任，人數整年維持10人（Bennett, 1983, pp. 42-43）。

該差會在中國的教育事業逐漸擴大。1874年三所由中國助手成立的寄宿學校加入日塾行列。三校學生總數僅27人，分設於上海、南翔及蘇州。1878年寄宿學校數量減為兩所，共有32名學生；同年另設四所日塾，於是共有七所日塾及95名學生。此段期間，母會資助甚少，但林樂知未放棄中國差會，南翔的日塾與寄宿學校依賴中國傳教士及志願助理來維持（Bennett, 1983, pp. 48-49）。這些學校具

體學習內容不詳，但中文與基督教義應是重要部分。

總之，1860年代後期，林樂知除每日在禮拜堂布道外，也探索影響中國人的新方法，包含到上海廣方言館教書及視導小型日塾（Bennett, 1983, p. 43）。因這段經驗，他漸相信在華差會應採更廣的途徑，透過女傳道與女子學校去接觸中國婦女；透過中文出版品及由差會協助建立的學校去接觸中國文士。另擴大基督教的定義，納入西方文明多元層面，特別是世俗教育（Bennett, 1983, pp. 46-47）。

三、創辦中西書院與企圖建立該會學校體系

（一）整體構想

林樂知早在1881年任會督前就想為上海籌劃建立一套三級學校制度。第一級是小學程度的女子學校，由女布道會提供教師。第二級是兩所兼收男女的中學（high school），其中一所附設男生預備班（屬小學程度）而與第一級女校平行。第三級是學院（college），由兩所中學及學院共同構成中西書院（如表1）。構想中，這些學校對任何想入學者均免費提供教育，但申請者超過預計人數時，將收取少許費用。美國監理會為學校購置校舍、支付西方教師薪水，但其餘費用由中國人捐助支付。當年夏，林樂知呼籲中國人捐款。林樂知之所以提出此教育計畫，除能藉此接觸中國人外，理由如下：1. 林樂知根據數年為清廷服務的經驗而相信自己享有更多其他人無法享受的優勢，希望用此促進傳教事業的成功。2. 林樂知構思此一計畫將觸及影響中國人的源頭，特別因他希望吸引的學生是來自先前傳教士無法接觸的階級。3. 六、七所小的教會學校只招收60~90人，但每年差會需花費1,800美元維持。如今兩中學可掌握大量學生，除了差會支付開辦基金及教師薪水等費用外，其餘大部分希望學校能自給自足（Bennett, 1983, p. 89）。

表1
學制構想

層級	學校別		教育階段
三	學院		高等
二	中學一	中學二	中等
一	女子小學	男生預備班	初等

1881年時，該會在蘇州有一所寄宿男校（有25生）、二所寄宿女校，分設在南翔（有25生）、上海（有20生），以及16所男女日校（共約200人）（Parker, 1881）。林樂知認為這些學校非常分散，有最差的學生及最沒希望的班級，而中國教師則無競爭力且不可靠（Bennett, 1983, pp. 89-90）。

（二）創辦中西書院

1. 規劃藍圖

林樂知原初構想是設大書院（相當於大學），之下再設兩分院（預科，相當於中學），學生就讀兩年後，擇優升入大書院就讀。他於1881年7月《萬國公報》〈設立中西書院啟〉說：

擬於上海英界洋涇濱造一大書院，名曰中西書院。專為中國造就良材。又於虹口及西門外法界各造一分院，教以淺近之學，肄業二年。然後撥至大書院，漸習天文、地理、格致、理學、化學、重學、數學等，……。現已商定於西門法租界八仙橋三一堂之東隅，……，業已開工。計所造房屋，一如泰西學堂之制，……，其內可容三百人。兩院分請中西名師，半日教西學，半日讀儒書。……所訂學中規矩，悉照泰西之法，……。惟是信從聖教，各隨己見，斷不勉強。……法界之分院，大約中國年終時總可成功，以待來年正月中旬，即可開館施教。虹口分院亦當趕緊辦理，約以二、三年大書院可成，其間亦有分院。……就塾子弟於分院中，則早出晚歸，將來選入大書院，如有遠方子弟來學，自備行李費用。院內有下榻之所，可終年寓處。……泰西各國男女皆學，是以於分院內另設女學，命長女美麗教授女徒。……。半日教西學，半日學西法針黹。（林樂知，1881a）

再依1881年《萬國公報》〈中西書院課程規條〉公告，該學院規制要點如後（林樂知，1881b）：

（1）校址分設於上海法租界八仙橋及美界虹口，中西兩分院，1881年落成。

（2）學制：凡諸生肄業，先在分院學習兩年，之後選升大書院學習四年。

等有進步，情願再學，又准在院兩年。

(3) 作息時間：每日8點進館，12點放飯，1點半再進館，春夏5點、秋冬4點解館。

(4) 課程內容：含中西學（西學課程詳如表2）。中學課程因學生年齡大小不同，則因才而施，各分班次。

(5) 招收對象：12歲以上者習學西學。如有聰明子弟，10歲以上者亦可。即使8～9歲，亦准來館讀書。等年齡稍長，再習西學。

(6) 收女生：有女師教授女生，課程相同，兼教女紅針黹。

(7) 學用品：西書、石板、墨水、鉛筆等由院主代辦，學生再付。中書、紙墨筆硯由諸生自備。

(8) 宗教活動：每逢週日放學。諸生中如有情願進教堂講聽《聖經》，各隨自便。

表2

中西書院西學課程

年級	西學課程內容
一	認字寫字，淺解辭句，講解淺書，習學琴韻。年年如此
二	講解各種淺書，練習文法，翻譯字句，習學西語。年年如此
三	數學啟蒙，各國地圖，翻譯選編，查考文法
四	代數學，講求格致，翻譯書信
五	考究天文，勾股法則，平三角，弧三角
六	化學，重學，微分，積分，講解性理，翻譯諸書
七	航海測量，萬國公法，全體用功，翻書作文
八	富國策，天文測量，地學，金石類考，翻書作文

1882年再公告〈中西書院課規〉，規定更細（林樂知，1882a）：

(1) 所擬課規悉照泰西書院。

(2) 入學資格：無論上海本籍、臨縣或外省寄籍良家子弟，自10歲以上、18歲以下，已讀書數年，讀過兩、三經，能做八股小講，或全篇者。

(3) 名額：報名額數已滿，由監院示期挑選，之後分發兩分院派班。第一

分院挑選180名，第二分院挑選160名。有缺時再補招。

(4) 學費待遇：諸生脩金一概不取。西書等學用品由院主代辦，學生再付。中書等用品由各人自備。富厚子弟願捐助書院，按年經費悉量力而為。

(5) 作息時間：每日8點半進館教習，12點放飯，1點半再進館，春夏5點、秋冬4點放學。按班點名。週六正午放學，每逢週日9點半由監院講道，學生自願參加。

(6) 分班及課程：分班資格及課程內容如表3，每半年大考。

(7) 升學：學生在分院兩年，選升大書院，四年為期。如已期滿，情願再學，又准在院兩年。

(8) 教師：西學正副教習各一人、教西語兩人；第一、二班漢文教習、督課各一人；第三、四班教習、督課各一人。

表3

中西書院分班及課程

班別	入班資格	課程內容
一	文理全通，讀書甚多者（按英文）	上午專究西學，下午漢文教習講解經書、文藝、信札
二	讀書已多，文理未盡通順者	上午專讀儒書，下午西教習教西學
三、四	讀書不多，文理未通而穎悟過人者	全日專讀儒書、習字，副西教習或教西學者略授英語
超等	年逾弱冠，或已入泮，或已與考，中學超等，西學歸入第一班	上午專究西學，下午漢文教習講解經書、文藝、信札

2. 分析

首先，就辦學宗旨言，梁元生（1978，頁53）指出，並不囿於製造教民及栽培華人傳教師，而是為中國育才。此與其他教會學校只欲培養教徒明顯不同。林樂知（1881a）在〈設立中西書院啟〉說：「專為中國造就良材」。〈中西書院課程規條〉又說：「特為造就人才之舉」（林樂知，1881b）。

其次，就設校程序言，最初構想是設立高等教育層級的大書院，但遷就現實而先辦中學層級的中西書院作為預科。

綜觀林樂知的藍圖，則是創校開班前一再修正而來。有關其構想來源，規章

中說悉依泰西書院，而總教習沈毓桂則說：「一切院中事宜，大半宗同文、方言各院條例」（胡衛清，1999，頁233）。文乃史（W. B. Nance）則認為林樂知很可能受京師同文館計畫與成功的暗示，而渴望成立一所現代大學（Nance, 1956, p. 15）。但《教務雜誌》卻說該校仿印度加爾哥達印度學院（Hindoo College in Calcutte）³之制（“Missionary news,” 1881）。

復次，就學制言，是中學（預科）兩年、學院四年、外加兩年⁴；規模340人；原則免學費，需付雜費，但清寒者可免。

最後，就課程言，強調中西學並重，不偏廢，有宗教、自然與社會科學、英語及經書。胡衛清（1999）將中西書院課程與京師同文館八年制課程相比，除音樂、倫理學及生理學等課程，及開課順序略有先後外，基本相同，並認為是林樂知有意如此。按同文館八年制課程，是由美籍總教習丁韞良（W. A. P. Martin, 1827-1916）所規劃，於1876年公布，是由洋文而及諸西學（朱有瓚，1983，頁71-73）。Bennett（1983, pp. 89-91）說，此反映出林樂知對基督差會工作採較寬廣的觀點。內容納入中國經典，這是有鑑於稍早朝臣反對派送幼童留美的經驗。中英文結合，則是反映中國贊助者的需要。而宗教教學居於課程核心地位，雖未加以隱藏，但並未強迫學生上教堂。

（三）實際狀況

至於實際辦理狀況，由招生廣告可窺一二。1881年11月24日《申報》的招生廣告載：中西書院兩分院現將落成，來年擇日開院，凡有願學子弟可到八仙橋林華書院報名，額滿不收（〈報名告白〉，1881）。

另外，八仙橋第一分院於1882年農曆1月20日開館，虹口第二分院擬於2月19日開館（林樂知，1882b）。

1882年2月時，林樂知（1882a）表示：

今兩分院業已落成，諸生報名者已不下四百餘人，擇於十二月十一日考試，諸生齊集院中，聽後監院親自揀選。

³ 該校為1817年在亞洲首創的西式學院。

⁴ 胡衛清（1999）以為中學教育四年、高等教育四年。

考試結束後還有人想入學，但礙於容量無法盡收，他盼有人能捐巨資，以早日建成大書院。

又根據1882年3月11日《申報》載：

美國牧師林樂知先生在上海開設學堂，……，法租界之分館，已於二十日開館矣，該處學堂係兩層樓屋，……，可容學生三百人，樓上下皆分隔房間，……。現在所教不過英國語言文字，以備將來大學堂開設之時，……前日開館，……，共計入學者，約為二百五十人，分作數班，每班有學長一名，將該班學生之名，備列排上交給學長，……。其虹口分館，亦將次第竣工，定於華二月十九日開學，聞願入學者，已有二百人云。（〈牧師開館〉，1882）

原本兩分院可收300人，但據此可知兩分院人數已近450人，可見受歡迎的程度。

之後，可能因有學生流失，1882年11月《申報》初登〈議添學生〉廣告：「因有美鴻儒到院，故擬增兩班學生，一班全日專學西字西書，一班半日來院，半日在家讀儒書」（林樂知，1882c）。次日續刊。但林樂知〈中西書院肄業諸生當自期遠大說〉說：

兩分院開塾之初，來院報名者頗形踴躍，本書院序補十之三、四，已得四百餘人，而齋舍莫容，向隅者尚居強半，……，遂為之廣籌經費，購地四十餘畝於西郭之外，擬不日鳩工起造大書院一所，分立八齋，……。 （林樂知，1882d）

但他近日遍觀兩分院的學生，力求精進者固多，而潛萌退縮者亦不少。推究其原因，一則因嫌西學的遲緩，一則似病中學的怠荒。那些只欲習西語文而無心西學的急功近利者，可能因而中輟（林樂知，1882d）。

（四）籌設大書院

因初設兩分院狹小但欲入學者眾，林樂知開始募款，籌設大書院。1882年9月林樂知（1882e）於《申報》刊登〈中西書院捐啟〉謂，擬於上海添大書院，

齋分八舍，因需費浩繁，西國已撥2.5萬元，以供建造之費，擬購地數十畝，但經費不足，故向外募款。王榮河（1883）指八齋是理學、天文、地理、船政、兵制、算學、醫學及化學。1883年1月《萬國公報》刊出〈中西書院年捐清單并啟〉，指出有112名中外人士捐款，計洋銀1,650元，其中有蘇松太兵備道、上海縣令、江南製造局、招商局、上海煤礦局、上海電報局、水利局、江海關、海關稅務司等官員捐款（林樂知，1883a），此反映江蘇官吏紳商對書院的支持。

後林樂知獲母會補助及洋捐61,013.8元，清官紳商捐1,404元，遂於美租界吳淞路購地33畝，建大書院一座，1884年正月落成，原兩分院併入大書院。為兼顧教務與辦學，林樂知於1883年7月宣告《萬國公報》將停刊（林樂知，1883b）。

為配合實際運作需要，林樂知（1883c）修訂章程，1883年12月於《申報》刊登〈中西大書院章程〉指出，新大書院分西文院、中文院及格致院，欲三院學問精且備，需八或十年的苦功，但僅為貿易需要，則須先學兩年英文，然後教授各項買賣言語文字，則需四、五年之功。其要點如後：

1. 大書院設於美界虹口第二分院間。
2. 兩院學生俱歸併大書院肄業。
3. 來院讀書以一年為期，不得半途輒止。
4. 每年學費洋10元，另雜費1元。
5. 功課中西學並重，上午中學、下午西學，或上午西學、下午中學，不可偏廢。
6. 有宿舍可住校，膳宿費另付。
7. 作息時間與前同。每逢週六下午放學，歇息半天，週日上午齊集書院聽教習講道。
8. 另設兩班，全日專習西學者每年付學費洋36元、雜費1元；上午或下午班者每年付學費洋24元、雜費1元。均須入院前一次付清。家貧優異者院則酌量幫助。

王良佐（1890）於〈中西書院志略〉記，該書院，復建大書院一區及齋舍數十間，至1884年初始竣工。原兩分院遂歸併大書院，內分中學、西學、算學、貿易及格致等五館，其功課中西並授，無偏廢之弊，上午中學、下午西學，或對調。週三中教習出題命生徒作詩文呈改，每月考校一次，而於制藝試律外，參以

詩論、尺牘，呈總教習，分別錄取，以定優劣。所需經費，校舍建築皆出自教會，但院中應用書籍器具則是北洋大臣李鴻章以下顯宦富商捐助。由此可知，又增算學與貿易兩館。

至於實際人數，1884年底，該校有738人註冊，212人在學，最後一季平均出席為130人（“Correspondent,” 1885）。1885年137人，1886年86人（Loehr, 1886）。

Bennett（1983, p. 92）指出，林樂知整個三級教育計畫共八年，內容強調科學及中英文，前兩年是為未來六年準備。但當新課程自1884年春季實施後，因第五年以後缺學生，故大幅修正。

1890年時，該院章程再修訂，主要變動如後（林樂知，1891，頁42-46）：

1. 縮減學生名額：訂為120人。
2. 放寬入學資格：只要學生家世清白、質性循謹、素習中學者，不論年齡與籍貫均准入院，但須在學一年且有保人。
3. 改收學費：中西兩學每年24元；全日專習西學50元，半日30元，分兩期付。如住宿及用膳，費用另繳。但優異孤寒子弟經遴選可免費，名額至多15人。
4. 修業期限：八年可大用，三、四年可小用。
5. 院內擬分西學館、中學館及格致館，後兩者尚待集資興工。
6. 考試由一年兩次，改為春、夏、秋、冬四次。
7. 每週三課期各隨所長，作詩文、論或尺牘。

林樂知長期視教育為打開中國大門的鑰匙，且終生持此觀點。當大書院於1884年2月開辦後，約有學生140人，且一直維持。林樂知身兼監院，並教英文、科學與數學。課程維持原規劃，但罕有學生超過前四年的課程。林樂知原宣稱學生來自上層家庭，真誠希望學習西方，但實際上多數來自商人家庭，主要想學英文，以利就業，一旦學夠工作所需的英文便輟學（Bennett, 1983, p. 94）。

可能因學校容量有限，挑選學生條件日高。如1884年9月《申報》招生廣告中說額數已滿，學生未曾讀過西學一概不收（林樂知，1884）。1889年9月〈中西書院開塾告白〉說名額限100人，且具生員身分、中學有成就者，由監院親授（林樂知，1889）。

1893年林樂知辭去美國監理會中國差會會督及書院教師職務，但仍兼監院

直到1895年，由會督改派博習書院教習潘慎文（A. P. Parker, 1850-1924）接任（Bennett, 1983, p. 95）。

《中國教育指南》（*Educational Directory for China*）載，1895年上海中西書院提供基礎的中學及學院課程，招收通勤生與住宿生，多數需交學費，創校至今約招收2,000名學生。目前有男生90人，平均16歲。有4位中國教師，協助外師教學，內容有英文、數學、科學、《聖經》及中國經書（Fryer, 1895, p. 60）。

有關學生出路，1893年總教習沈毓桂〈上海中西書院記〉載，門下有千餘人，蒙招商局、電報局、各口海關、南北洋水師學堂、北洋醫院取用多人（海濱隱士，1893，頁28）。1896年劉樂義（G. R. Loehr）稱，其校友遍布海關及電報局。有多人受僱於上海中外商人，許多人繼續就讀天津電報學堂、江南水師學堂、天津醫學堂或新大學。馬士（H. B. Morse）說，海關人員傳統來自香港的學校，過去三年內23人中有21人則來自上海中西書院、聖約翰書院及其他學校（Lutz, 1971, p. 495）。另有人去國外大學深造。該校知名校友有外交家顧維鈞、韓國監理會創建人物尹志昊、梁桂三（Nance, 1956, pp. 16-17）、馬寅初、夏丐尊、郁厚培、丁榕（羅元旭，2012，頁83）。

另外，可由當時《申報》的報導與廣告略窺學校運作狀況。如1899年時因美國監理會擬籌設東吳大學堂，1900年1月8日《申報》報導：

本邑美租界崑山路中西書院，向由美國監理會牧師林君樂知、潘君慎文、柏君樂文經理。近已議定遷往蘇州，擬仿泰西大學堂章程實例開辦，改名正學書院，所遺中西書院地基，另造民房收取租金，以充學堂經費。（〈書院鶯遷〉，1900）

該文導致外界誤會中西書院要遷校，11日遂急刊〈有舉無廢〉（1900）聲明之前報導錯誤，雖蘇州將新設大學堂，但該院未遷址。15日又刊廣告：

本書院臘月十九日解館，明年正月廿一日開館，凡已報名學生，須前一日來院繳足半年脩金，概收鈔票，換取收條方可肄業。近聞上海諸報有本書院遷蘇之說，實係悞會。蓋蘇設書院雖有成議，尚未興工。本書院

仍在原處，……。 (〈中西書院〉，1900)

該文除告知放假及開學日外，也表明學費先付半年，且只收鈔票，另再度澄清遷校誤傳。該廣告續刊三天。1901年1月16日又刊廣告：

本院招考，准十二月初二至初十日報名，十二、十三兩日赴院面試，以定去取。俟二十日榜示本院門首。 (〈上海中西書院〉，1901)

之後續刊五天，且公告入學要採面試。7月6日再刊廣告：

茲准於華六月初三給夏，初一招考新生，凡願來學者，先期掛號，隨帶定鈔洋五元，屆期赴考，其取者至七月廿二日一例入院。 (〈虹口中西書院〉，1901)

後續刊六天。1902年12月20日廣告：

本書院定十二月十六日解館，明正廿一日開館。十二月十七八日招考新生，凡讀過英文初本者，方可投考。初一至初十日內預來掛號，暫繳鈔票五元。 (〈中西書院〉，1902)

後續刊五天。與前對比，增訂須初識英文者始得報考，門檻明顯提高。1903年2月11日所刊廣告：

定月之廿一日開館，前兩日內繳收脩膳金。茲不空額數名，准十五至十七日持號，十九日九句鐘面試。 (〈中西書院〉，1903)

續刊兩日。6月24日廣告：

本書院准於閏五月初一至初九掛號，當交定洋五元。初十考新生，十三

解館，七月十八開館。（〈虹口中西書院〉，1903）

次年1月12日廣告：

今定於下月初二至初十日掛號，隨帶洋鈔五元，十四日考新生，十九日解館，明年正月十八日開館。（〈虹口中西書院〉，1904）

後續刊六天。6月15日廣告：

掛號本月初七至十五，隨繳鈔洋五元，攷試新生廿三，解館廿四，開學七日廿二。（〈虹口崑山路中西書院〉，1904）

後續刊五天。由上可知，該院自1901年起，固定一年分夏、冬兩次招生，且需先交定金再面試，以補充生源。

《中國教育指南》謂，中西書院至1905年時已招收2,500人，監院仍為潘慎文。1904年有203人註冊，住宿生125人。預科部與學院部有14位中國教師協助教英語與文學、史地、數學、科學、基督教書籍。1905年時有初級部79人、中學部80人、學院部30人（Gee, 1905, pp. 89-90）。

1900年時，中西書院改由母會所設董事會管理。1905年潘慎文欲專心《聖經》翻譯工作遂請辭監院，1906年由教習葛賚恩（J. W. Cline, 1868-1955）繼任，他延續1901年起協助潘慎文發展的課程（Nance, 1956, p. 29）。該課程涵蓋八年，內容有中英文與文學、宗教教學、數學與科學。預科與學院課程完成後，分別頒發證書。所有學生都需上一週的《聖經》課，週日需參加祈禱活動及主日學。住宿生需參加所有公共宗教服務。學生中有四分之一是基督徒。學生總數限於175人，135人住校。1907年時有中西教師13人（MacGillivray, 1907, pp. 417-418）。

梁元生（1978，頁58）以為，其他學堂偏科學，或偏西語文，中西書院強調中西並重有其價值。但自1895年林樂知卸任，由較保守的潘慎文接任後，西人教師增多，宗教課程加重，無法維持中西並重，而成為美國監理會所屬的書院之

一，與其他教會學堂無別。此外，總教習沈毓桂（1895年）也藉年逾90而請辭。

四、創辦中西女塾，推動女子教育

林樂知認為傳教群體，除聚焦士人外，還有婦女，因其為中國崇拜偶像及迷信的另股力量，而最好的管道是女傳道及女子學校（Bennett, 1983, pp. 55, 93）。1881年林樂知任會督，需與女布道會合作，故開始推動女子教育。中西書院設校計畫中即有女學，之後亦招女生。

中西女塾由林樂知所創。首先，關於設校經過，1884年美國中學女教師海淑德（Laura A. Haygood）應林樂知之邀，來華協助引領婦女信教。她抵達後，先在中西書院教英語，之後很快就贊同林樂知看法，全心規劃在上海設立一所收上層女子的中學（Haskin, 1923, p. 46）。沈壽康（1887）〈中西女書院記〉載，林樂知創中西大書院，1887年購地八畝於英租界漢口路建中西女書院，悉照大書院之法。1890年2月《申報》〈中西女塾說〉載，因今男書院已有成效，女書院自當創始。經陳請母會派大書院女師傅海淑德來華，並鳩集巨款，為建女學經費，刻已於三馬路泥城河邊興工起造。一等落成，先開女塾，試辦專收幼女，教以中西文字、女紅針黹及一切有益實用之學，而不偏尚詞華（朱有璣、高時良，1993，頁297-298）。沈寶叟（1891）〈中西女塾記〉記，中西女塾是林樂知所創，他因感慨泰西女子無不入學讀書，但中國卻不然，特募鉅款擇地於租界三馬路之西、監理會堂之左，創建中西女塾一區。事機就緒，告知監督韋君，即令女師海淑德總理教習諸務。

1892年3月21日《申報》載，中西女塾設在英界三馬路監理會堂後，專收中華女子，教以中西文字與有關實用之學，以及刺繡縫紉雜技，每月暫收脩膳洋3元。定於農曆2月18日開塾（林樂知、海淑德，1892）。《教務雜誌》載，中西女塾1892年3月中開學，當日蘇淞道臺、美國副總領事、上海紳商及教士受邀出席，有女生6名。課程內容有四：（一）以中英文教導博雅教育，英文選修。（二）教西方音樂（選修）。（三）鍛鍊女子心智與品德習慣。（四）最重要的是教誨基督教真理與原理。採西方班級教學模式，以雙語提供博雅科目，每月收3元，已含所有在校住宿費用（Editor, 1892, pp. 195-196）。由上可知，其課程有中英文、博雅科目、宗教及女紅，收費略低於男塾。道臺聶緝渠（曾國藩婿）看

後，對學校及其設備很滿意，遂讓女兒就讀（馬光霞，2016，頁431-432），此顯示官方對該校的支持。

其次，關於學校體制，據1902年〈上海中西女塾章程〉規定，其要點如後（林樂知，1904，頁43-47）：

（一）對象：專生女生，無論年齡大小，願守塾規者皆可來學。惟8歲以下不收，已滿13歲者須住校。12歲以下者不強迫住校。

（二）課程：中西學並重，如欲專讀西書，父母需入學前聲明。惟必讀基督教書。

（三）作保：女生來館肄業，須有人作保。

（四）作息時間：每日8時3刻入塾，12時放飯。西曆5月起下午1點半入塾，5點放學，10月起，提前半小時。晚間由教習酌派夜課。每週六、日下午學習針黹。每週日進堂聽道，讀《聖經》日課。每年散學兩次，分在暑歇與年底。

（五）費用：住館生每月脩洋5元、膳洋3元。有專人洗衣。如欲學琴，每月外加琴脩2元。脩膳金入學時先付五個月。儒書及紙墨筆硯皆各自備；西書等學用品由塾代買，學生再付。

（六）學制與課程：西學課程10年，重點為英文、算學、格致（第三年起）與聖道。

（七）考試：每年考課四次。

（八）宗教活動：每日早晚及週日需禮拜及讀誦聖書。

觀其塾規內容，多處與中西書院相仿。

復次，關於開辦後運作狀況，1917年版《中華基督教會年鑑》載，中西女塾首屆校友曹芳雲憶說，1890年購得三馬路西藏路轉角地，以2.5萬美元建校舍。1891年新校舍竣工，始行開校。開學之初只有五人（朱有瓚、高時良，1993，頁297）。惟Haskin（1923, p. 48）謂，因經費等因素耽擱，中西女塾遲至1893年秋才開學，起初只有七人，之後漸增。兩人所記時間與前公告1892年均不同。Fryer（1895, p. 61）謂，中西女塾創於1891年，旨在教授中國上層家庭的女子。學校由海淑德、連吉生（H. L. Richardson）、雷諾姿（S. B. Reynolds）管理，另有三位中國教師協助。採寄宿制，需付學費。課程包括《聖經》、初級科學、書法、聲樂及器樂、體操、中國經典。當年有學生21人，平均年齡16歲。由此

可知，學校規模小，按年齡涵蓋中小學，但依程度當介於兩者之間。1896年版《中國差會手冊》（*The China Mission Handbook*）則記，中西女塾設於會所墨梯之家（McTyeire Home），它與一般寄宿學校不同，學生需付住宿費與學費等，目標為招收上層家庭但不願送女兒至一般教會學校者。當年有22人入學，許多人來自基督徒家庭。課程有中國經典、英語、音樂、體操及初級科學（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1896, p. 232）。

由上所述可知，中西女塾有以下特徵：以招收上層家庭女子為主，收費，教英語、科學、宗教、音樂與體操，採中小學合一。此與之前專收下層的義塾明顯不同。

據Gee（1905, p. 90）記，1905年時，由連吉生任校長，有外籍女教習3人、中國男教習2人及女教習13人；住宿生75人、通勤生7人；78人屬中學，4人屬學院。旨在教育上層家庭女子。學費與住宿費每月8元，音樂課每月2元。課程有中國經典、英語、科學、《聖經》、數學、聲樂及器樂。1905年學生人數大增，收費也大幅提高，課程加入數學，未見體操，程度也達中學。

MacGillivray（1907, p. 423）指出，中西女塾創校以來，即藉收費以收上層家庭女子；至1907年時，畢業者文科有10人、音樂科1人，當年註冊達百人。雖該校強迫學生讀《聖經》及基督教作品，且須上教堂，但全未影響外界對其贊助。除外籍教師薪水外，學校所有支出為自給自足。

1897年時上海電報局總辦經元善等官紳上〈為創上海女學上總署及各督撫大憲稟〉，擬創設中國首個自辦女學堂（陳學恂，1987，頁321），後獲兩江總督批准，於次年6月開學，其規制即模仿中西女塾（Burton, 1911, pp. 105-107），由此可知其受重視。

中西女塾至1912年前共有29人畢業，其中，第1,896屆薛葩、第1,900屆孫素馨、史鳳寶、顏慶蓮及第1,902屆陳碧珍等均從事女子教育；第1,910屆嚴順貞從事銀行業、丁樊英留美後習醫，而宋美齡三姊妹亦為校友（陳瑾瑜，2016，頁162-165，243）。

五、倡建大學堂

（一）倡議

「設學輔教」是林樂知的重要傳教策略，他擔任會督後，督導學校的範圍也擴大，當時負責地區有上海、蘇州及南翔，設校數量日增，教育程度由小學提升至學院。在他卸任前，實際設校狀況，據Fryer（1895, p. 60）調查，1895年有嘉定、上海及蘇州三個傳教站，共設七所學校，中國教師23人，學生335人（男258人、女77人）。又據1896年版《中國差會手冊》統計，1895年共有各級學校44所，含小學40所、中學（全女校）3所、學院1所（含中西書院），學生1,195人（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1896, p. 236）。詳見表4。

表4
監理會1895年設學概況

性別 \ 層級	小學		中學		學院			學生總數
	校數	通勤生	校數	住宿生	校數	住宿生	通勤生	
男校	31	715	0	0	1	140	110	965
女校	9	160	3	80	0	0	0	240
合計	40	875	3	80	1	140	110	1,205

註：The China Mission Handbook (p. 236), by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1896, Shanghai, China: Author.

林樂知最初一直想設大學堂。1890年他在「中國的變局」演講中建議差會團結、訂定統一的標準《聖經》、統一標準學校與教科書及設立本土的基督教大學（Allen, 1890），但此構想一直未實現。

林樂知（1907）說，甲午戰爭後，朝廷變法，廣設學堂，多派留學生出洋肄業。時中國風氣大開，遂趁機聚議創設大學堂，以供中學堂畢業生升學。1899年秋，美國監理會中國差會傳教士於蘇州開會，討論教育工作的未來，決定將在蘇州建立一所大學，含文學、神學及醫學三系，其他傳教中心的中小學，日後經「年議會」討論再加入。現有所有學校將合作實現該制體系。又宮巷書院應遷入博習書院舊址，因該地足供做未來校址（Nance, 1956, p. 19）。該計畫會後提請蘇州仕紳討論，以爭取支持。會議由美國上海總領事古納（J. Goodnow, 1858-

1907) 主持，許多江蘇官員及仕紳與會，林樂知亦與會發言，會後數週內即募得20萬元 (Gee, 1905, p. 92)。因年議會派林樂知與柏樂文 (W. H. Parker) 負責籌捐購地諸事，林樂知欲免生枝節，商請古納介紹，函呈兩江總督劉坤一協助，劉督旋即回覆，江蘇巡撫鹿傳霖最喜新學，必能協助。林樂知遂與古納往謁。鹿傳霖大喜，遂傳諭元和縣令從速助成，始得剋期購成建校基地。校名稱東吳，是因劉坤一覆函中有「造就東吳人才」字樣 (林樂知，1907，頁26，29)。

1899年11月林樂知、孫樂文 (D. L. Anderson) 及柏樂文於〈蘇州大學堂公啟〉中除說明設校原因與目的外，亦揭示仿美制課程為：

擬在蘇垣創設大學堂，仿照美國大學堂章程，分列天文學、地理學、法律學、格致學、醫學、礦學、電學、算學各門。既為華人學堂，華文尤所首，重凡經義、史論、經濟、時務等書，尤必兼肄。(林樂知、孫樂文、柏樂文，1899)

由此可知，學習內容是中西學兼顧。經費方面，校址用美國監理會天賜莊空地數十畝，學堂常年經費來自上海地租每年所入1.5萬元，開辦經費、建造房屋、購置圖書儀器動用什物約計需用洋銀10萬元，則由該母會在美勸募，但因金額龐大，故希望國人共捐 (〈有舉無廢〉，1900)。

1900年5月差會董事會同意前項諸計畫，任命林樂知等五人為董事，林樂知任董事長，負責籌辦設校事宜 (馬光霞，2016，頁202)；又命祕書長向田納西州政府註冊，以期獲授權頒發學位 (Nance, 1956, p. 19)，但因庚子事變爆發而暫停。11月，差會在上海召開「年議會」，制定〈東吳大學堂董事會章程〉，規劃設文學、神學及醫學三系。董事會由12人組成，其中7人為在華差會成員，林樂知獲選為首屆董事長。董事會開始向外募款，上海是靠他的努力。東吳大學堂於1901年6月完成美國註冊手續 (王國平，2003，頁25-27)。美國募款未受義和團事件影響，迴響熱烈，1901年4月美國監理會於紐奧良召開總議會 (the General Missionaries Conference)，他與惠會督 (Bishop Wilson) 等前往講演募款，共募得8萬金幣。當年3月，東吳大學堂已先在蘇州葑門原博習書院舊址開學，所有課程以中英語教授，目的在於提供更寬廣、全面的教育 (Gee, 1905, pp. 92-93;

MacGillivray, 1907, pp. 416-417)。

1901年7月25日《申報》廣告刊載：

本學堂設在蘇城，中西並課，宿膳均便。現屆歇夏，定於七月十七日開館，有志者請至葑門天賜莊大自鳴鐘內閱章報名。道遠不便，可以函訂。（孫樂文，1901）

由此可知，大學堂課程中西學兼授，學生可住宿、可通勤，後續刊三天。

1905年時，東吳大學堂分預科及學院兩部，學院部設文學、醫學兩系。中文課程依政府規定，但西學課程全以英語教授。1906年時有學生156人，申請者眾，但因宿舍有限無法盡收（MacGillivray, 1907, pp. 416-417）。1905年3月頭班學生10餘人卒業，監督孫樂文請巡撫等官員臨堂考驗，巡撫陸元鼎率按察使朱竹石等文武官員到校考試，發給文憑及獎勉（〈卒業給憑〉，1905），此舉顯示江蘇官員的支持。

（二）整併各書院設立

原本新設大學堂是希望整合美國監理會既有的高等教育資源，但實際過程中卻非一步到位，最初東吳大學堂是整併原有的蘇州宮巷書院及博習書院。

就宮巷書院言，1895年孫樂文在蘇州宮巷創立禮拜堂，有數名年輕士人來訪表示希望學英文，他表示如一班達25人就開辦，後遂成，其中多數是秀才。次年3月，25人成為宮巷書院的核心。1897年有68人註冊，1898年11月前則超過百人（Nance, 1956, pp. 4-5, 18）。此時，上海中西書院與蘇州博習書院仍各自運作。

就博習書院言，大學堂校地原為該院舊址，其原名存養書塾，1879年由潘慎文創於蘇州天賜莊，初有18名男童。1883年有學生40名，課程有《聖經》、西學及儒書，諸書全中文，不教英文，學生衣冠鋪蓋自備，飲膳束脩一切費用皆由公會出，年齡在10~20歲間（潘慎文，1883）。1884年為記念捐款者而改名博習書院（Nance, 1956, p. 9）。該塾更名後開始嘗試教英文。1884年10月3日《申報》廣告載，博習書院設在蘇州城葑門內天賜莊，訂於農曆9月初設英文學塾，來學者每月須付洋銀1元，而紙墨筆硯學生自備（〈教習英文〉，1884）。由此可知，該院將新增英文班，且要收費，但未說名額。之後，又刊八日。但17日另

刊，

今本書院議教習英文之章程，將變改舊定規矩，所以九月初二日不即開館，俟改定章程再行報明開館日期。（〈教英文改期〉，1884）

換言之為延期開學，續刊兩日。由此推知，招生狀況可能未如理想。

再依1887年1月21日《申報》廣告載，該院於農曆正月22日添設英文書院，擬收學生25名，每月束脩2元。由此可知，該院已確定側重英文教學，名額25人，學費較之前提高1元（〈蘇州英文書院〉，1887）。之後，29日起再續刊九天。1888年1月22日《申報》廣告載，

蘇城葑門內設英文學塾，兼教算學、儒書、格致諸學，束脩每年英洋十二元，半年一付須洋八元，零付須每月二元。（〈英文學塾〉，1888）

之後續刊逾一個月。由此可知，學校課程已做修改，除英語外，新增算術、中國經典、科學，而學費維持每月2元，半年一付打67折，一次付清打對折。由其廣告連刊多日可推知招生狀況恐欠理想。

Fryer (1895, p. 61) 謂，該院是免費寄宿學校，課程含西方算術與科學、基督教書籍、四書五經、作文與尺牘。現有5位中國教師，74名學生年齡約14歲，創校迄今約已收250名學生。教科書則採傳教士所編之書。

1896年版《中國差會手冊》稱，該校實際上是男子寄宿學校。初級部學生年齡在10歲以上，努力設法提升到學院程度。所習課程分基督教書籍、西方科學與中國經書。修業時間達11年，含5年初級課程。共招學生約300人，平均每年約70人在學。教學全用中文。學生中36人是教徒，26人預備入教（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1896, p. 232）。前5年預科課程有：三字經、百家姓、教義問答、論語、本國地理、聖經故事、算術、大學、中庸、算術、地理學、文言概說、基督的生活、孟子、自然科學初階等；第6～11年書院課程有：散文範例、神學要義、世界史、春秋、寫作、幾何、自然哲學、流體力學、三角、測

量、自然史、電、生理學、生物學、自然神學、禮記、化學、無機化學與有機化學、易經、解析幾何、天文學、倫理學、古代文學、微積分、政治學等。原本未授英語，1887年為滿足社會需求，增開英文科，另收費（王國平，2003，頁15-16）。由上可知，其課程內容已較初期增加，從修業年限與課程程度推斷，應是大、中、小學一貫體制。

再依1898年1月20日《申報》廣告載：

本院在蘇城葑門天賜莊，久以中西諸學課授生徒，並備臥房飲食，凡年未過十六歲者，概可來學。每半年脩金六元，兼習英文者加倍；如年歲已長欲兼英文者，另有新塾，每半年脩膳金共廿五元，茲於正月十二日開館。（〈博習書院啟〉，1898）

由此可知，該院原先未提供膳宿，學生需通勤，但如今已可住宿；之前未限年齡，但自此要在16歲以上；學費改每半年一付，不採一次付清或月付，金額稍降。另針對年長欲學英文者提供新館，費用較高。之後續刊兩日及2月17日又刊。該法實施後，文乃史指出無益於學校的士氣，因付費生輕視免費生，而後者嫉妒前者可學英文（Nance, 1956, p. 18）。

因1895年監院潘慎文同時任上海中西書院監院，1898年差會決定將中西書院遷併，但遇人事異動，直到次年2月才完成，此舉有助排除無效率的教師與無志的學生（Nance, 1956, pp. 18-19）。

1905年該差會舉行「年議會」時，教習祁天錫（N. G. Gee）曾代表學塾部向董事會建議，為形成一完整教育體系，將該會現有其他學校與東吳大學堂合作，建議部分獲採納（馬光霞，2016，頁205-206）。直到1911年3月，東吳大學堂校長孫樂文病逝，改由中西書院監院葛賚恩接任（Nance, 1956, pp. 2-30）。因辛亥革命爆發，葛賚恩因應變局，請董事會決定將中西書院併入東吳大學堂（馬光霞，2016，頁206），惟此時林樂知已病逝。

肆、提倡「文學興國」與引介美國教育制度

林樂知在華宣教時重視教育的理由除「設學輔教」外，另與中國甲午戰敗有關，他基於對中國的情感，希望中國借鑑明治維新興西學的成功經驗，故透過《萬國公報》及著作來介紹美國教育，提倡「文學興國」理念，希望中國能取法美制，以臻富強。

甲午戰爭後，1896年4月林樂知與任廷旭合譯日駐美公使森有禮所編《文學興國策》。林樂知於序中說：日明治維新時，派遣聰穎子弟，分赴歐美諸國讀書以儲才（林樂知，1896）。1871年初，森有禮奉派使美，除辦交涉事務外，奉命就近查訪其教育成規，以為日興學之先導。於是他照會美京文學部大臣（按教育署長）及各部大臣、議院各紳，另分函各大書院監院及著名教育家，廣求設塾良規、教學成法。後將回信及蒐集資料譯成日文《文學興國策》，郵寄國內呈獲政府採用，大興西學。有鑑於該書以美成法行諸日，成效已明，因林樂知在華30餘年，「區區之心，實於中國有不勝其圖報地主之情」，遂翻譯該書，願以日之成效，轉而盼當國者參採後施行之（林樂知，1896）。該書所稱的「文學」是指教育，此其倡議的重點，他相信美國教育將有助於中國。該書是繼1838年裨治文首刊《美理哥合省國志略》及1861年改版《大美聯邦志略》後（周愚文，2019b），更詳細引介美國教育制度概貌之書。

《文學興國策》所錄「美國興學成法」，介紹1871年時美國37州的公私立教育狀況。首先，有關公學（公立小學），美國採各邦分地治民之制，邦分數城（相當於中國的府、州），城分為鎮（相當於中國的州、縣），鎮分為鄉（相當於中國的市、鎮）。以紐約為例，設公學有11,739區，以此推估全國有121,440分學之區，每區設一公學。在行政上，各鄉學設董事，同城各鄉設城學監督，其上設各邦學監督（按教育廳長）。各邦大抵相同，無強迫入學，也未禁私人興學。公學經費來自公捐。又舉賓邦（Pennsylvania）之例，公學教師大半屬女教師，西北各邦居四分之三。有關師資，除有現職教師講習活動外，1839年麻薩邦（Massachusetts）設立師範學堂，而賓邦每城設一師範學堂。其次，有關學制，啟蒙公學（小學）之上是一等學堂，設有寄養學堂（boarding school）、公立高等

學堂 (high school) 及私立中等書院 (academy)。再上則有大書院 (college) 及普書院 (profession school)。高等學堂採男女合校，中等書院有時男女分班，寄養學堂及私立各塾常男女分塾。有關學費，高等學堂係官設，免束脩；中等書院有時收學資；寄養學堂可留膳宿。大書院或普書院，或文學全備，或分類專精，學成可得秀才甲科諸憑照（按學士學位）。學校經費來自存款、民人遺贈或公家補助。另外，書中特別介紹1862年《撥地法》（the Morrill Act），聯邦撥西境荒地充公變價，補助各邦設立農工學院，1871年各邦有大書院300餘所，女子大書院68所。大書院最早設立者，是哈華德書院（Harvard College）。各校制度仿英國成法，分設醫學、天道、律例各門，50年前修業年限四年，前兩年習拉丁、希臘文字、算學等書，後兩年習辯論、文理、史鑑、心學、性理等。其後添設普書院，亦各分門別類以專精之。此外，女子起初可入初學、中等諸塾，後經辯論可入上等書院，另設有瞽盲書院及聾啞書院（森有禮，1896/2002，頁66-77）。

透過該書介紹，清人可對美國教育制度有較全面的認識，特別是公共教育與三級學制。至於如何興學，哈佛大學校長歐理德（C. W. Eliot）函覆森有禮時，建議在全國廣設啟蒙學堂，專教讀書、寫字、習算，以及泰西格致、製造等啟蒙之書。教學之法貴有良師，延師之道可先在西國訪請一眾名師，繼在本國設立師範學校，以造就師儒（森有禮，1896/2002，頁58）。而美國教育署署長鮑德威（G. S. Boutwell）函覆時，建議欲通行文學於國中，莫若效美國的公學以教導之，而欲使各邦相助為理，莫若立全國捐助之法以供給之（森有禮，1896/2002，頁59）。

1896年林樂知《中東戰紀本末》所錄〈治安新策〉中之上，介紹了1888年美國小學教育的概況：

乃美國則家無論貧富，人無論男女，年至六歲以上，罔不入塾讀書，……。國家又特帑金，以倡興乎學校，民間更公捐鉅款，以代具乎脯脩，閱一千八百八十八年清冊，但以幼塾而計，在塾讀書之男女學生，共一京一兆九億五萬有奇（合計全國丁口蓋在塾者居七之一矣），蒙師共三億四萬七千有奇，一師授徒約三十五人，公捐束脩諸費，年約合英金二京五兆五億一萬一千鎊。（林樂知，1896/1980，頁832）

此處說明美國當時小學制度是實施強迫入學，師生總數，平均師生比為1：35，經費相當於18,577,000兩。

1897年5月《萬國公報》刊林樂知〈師範說〉延續前說，主張要興學，必先培育師資：

自強之道，必以作育人材為本。而作育之事，則以設立書院為先。尊其名曰書院，核其實即學堂也。特是創院雖易，求師甚難。……我西國學堂林立，則有益於子弟之師，約略計之十百中不過一、二人耳。……近聞有聘充各學堂教習者，概不應命，洵可惜也。余新著學校全規一書，既詳且明，足助之為師模範（林樂知，1897a，頁34）。

1897年《萬國公報》刊載林樂知（1897b，頁28-30）〈新學規制考序〉，提及林樂知取英國在印度設學之規制，擇合於中國之用者，譯成三卷以備參考。第一卷，詳明初等、中等及師範學堂之規例課程，因中國崇尚新學，非廣設初、中二等學堂，無以立學校之本；非先設師範學堂，尤無以儲教習之才。第二卷專論學校經費，第三卷略詳大學院之規制、課程及考試則例。序中又記美國文學部大臣新刊1894年學校清單，美國男女學生共計1,600萬人，其中文學生共15,530,268人，專學生40餘萬人。每百人有學生20人，實居五分之一。大書院即頭等、次等書院，有476所，各書院總教習及各教師10,897人，每千人中女師138人。書院男女學生共143,632人，每千人中約有女生245人。天道院學生7,658人，律法學生7,311人，醫學生21,802人，牙科學生51,511人，師範學生80,767人，該年經費墨銀3,070元。又高等、中等、初等各學堂有236,529所，男女學生13,935,977人，各學堂教習男師124,768人，女師263,239人。

1900年1月《萬國公報》刊出林樂知（1900）〈美國學校志並引〉，提及翻譯英國大臣布蘭廳所著《美國學校志》，並概述美哈法德（Harvard）、威廉馬婭（William and Mary）、烟二（Yale）及柏林詩墩（Princeton）四大學院；學院分公、私立，私立仿英國牛津、劍橋兩校，公立由國家設立（按應為州）。又介紹1885/1886年度校數、教師數及學生數。學校分三等，上等8、9院，次等多至30、40院，再次等300院，屬高等學堂一類。又說美興學雖善，但不及英，因英

大學院管理由大學自治，但美卻由文學部主管。林樂知（1900）譯書的目的，「非夸美也，蓋為中國望也。」希望有助中國立新學。惟此點林樂知的認識有誤，因美國聯邦教育署無權管理大學。

1901年2月《萬國公報》刊林樂知（1901）〈廣教興學以救華策〉謂，近時論學校者美最盛，而日仿之，遂希望中國能仿美制。

伍、戊戌維新前倡議教育改革

甲午戰爭後《萬國公報》更積極鼓吹變法，建議中以教育改革分量最多（王林，2004，頁109），林樂知期望中國富強且相信「文學興國」，故積極提出改革建議。

一、改革教育制度的構想

甲午戰爭前，林樂知（1875）即對教育制度有議論，之後，更累倡設學堂、講西學。林樂知（1894）於〈中國關繫略論〉言，美國各邦皆有大博學院一所，學生則繳納束脩，邦主則各捐公款，是以無墜廢之憂。建議中國從沿海各地到各省會皆有大書院教士子為成材，而擇其尤者至大博學院肄業，而予以出身。

1896年林樂知（1896）於〈文學興國策序〉建議，在振興新學之初，速選國中強壯馴良子弟出洋學習，尤當遴選宗室人員及滿州子弟分赴外國，寬予年限，卒業而歸，以充著書、譯報、臨政、興學之職司。同年他更於當時深受朝野重視的《中東戰紀本末》書中提〈治安新策〉下之上，針對中國讀書之法建議兩項急迫的教育改革。

首先，針對學習內容，建議減中學、增西學：

塾中通行書本，有宜讀書，亦有可緩讀書。宜先精心抉擇，嚴定留汰章程，其宜留之書，仍全免其背誦之例，……。為之師者，當教之識字之始，講解其字義，教之讀書之日，又詮釋其書理。俟其讀過若干編，不問其能熟與否，惟提字句，使覆講，提章節，使默寫，……，大約讀中國之書，讀一、二年，即可畢事。其間先示以地球圖，使知各國之幅

員大小，……。讀畢華書之後，中國所宗尚之教旨，略能融會貫通，即教以泰西有用文字，廣識見。而又分別士、農、工、商，俾成專門名家之業。異日有願應試者，試官亦即照此分試之，擇其優者，分別取中；即如農學，亦有秀才，其餘可類推，……。 (林樂知，1896/1980，頁863-864)

由上可知，林樂知認為中國蒙學所讀之書應減少，讀時不要求死背。讀中書約兩年，之後改讀西書，先讀世界地圖，再教西語，亦即先習中學、後習西學。其次，針對設西學制及延師建議：

童年六、七歲，必入初學塾，教以淺近各書；稍長，升入文學塾；更長，升入書院，此皆兼習各學者也。至升入博學院，則有分類專習之學矣。每一小鄉鎮，必設初學塾一塾，不能容，不妨多設二、三塾。一州縣及戶口繁盛之大鎮，必設文學塾；一府必設書院，一省必設博學院。查中國省、府、州、縣，多有書院，市集村落間，必有蒙館，根基具足，就此整齊廓充之，較他國之特地創立者，難易夔殊；且義塾與書院，本已多有公款，不敷，則就地勸捐，即以為其弟子計，人自樂於解囊；……。惟初辦之日，必宜明訂章程，竊謂若能敦請英、美等國之學部大臣來華專掌其事，庶幾核定規模，不至紊亂。至訓蒙之師，倉猝難得，則先立師範學，延聘英、美通人為山長，凡已通華學而好為人師者，皆往受業；有願出洋者，官為籌給資斧，肄業於兼專各書院。當若輩在外之年，中國師範學已教成初學塾之諸師，先可聚徒啟蒙。迨出洋之師學成陸續回華，適當蒙童由次遞升之際，於是兼習各學之學塾、書院，專習一學之博學院，無不有師矣。至在華各教堂，多設院塾，早年電報學堂，強半取裁於是。今立各處新學，亦暫可通融借用，尤為簡捷，或更請各教士，兼管各等新學。……，亦屬事半功倍，……。 (林樂知，1896/1980，頁864-865)

由此可知，林樂知建議設立的西式學制架構，按層級是「初學塾—文學塾—

書院／博學院」，設置地點是「鄉、鎮、州、縣一府一省」，他雖未明言，但可看出相當於西方「小學—中學—大學」學制的雛形，然無修業年限。且從實務面考慮，將中國現有的書院、蒙館、義塾轉換成西式學堂可節省經費，此優勢為西方所無。此一構想康梁兩人戊戌維新時也提出過類似建議。此外，林樂知又建議聘請英美官員主導改革，另設師範學堂以培養小學師資，由英美人士負責，亦可向教會學校借才，或由教士兼管新學，同時派人出洋留學，學成後回國任教。

歸納其重點有：課程增西學、減中學，先習中學、後習西學；改書院為西式學堂，且建立「初學塾—文學塾—書院／博學院」學制；派員出洋留學並設立「師範學」；借才英美官員與教士負責管理學堂及任教。

當興西學時，應設「師範學」的主張，之後梁啟超1896年〈學校總論〉即批評各西式學館不能得異才，病根之一是師範學堂未立，教習非人（湯志鈞、陳祖恩，1993，頁7）。1898年7月總理衙門於〈籌議京師大學堂章程〉中提及，擬在京師大學堂中別立師範齋，以培養教習。同日獲上諭照所擬辦理（湯志鈞、陳祖恩，1993，頁126，136）。雖該章程是梁啟超略取日學規起草（羅惇齋，1987，頁455），但也重視師範教育或受林樂知主張的啟迪。

之後，林樂知（1897b，頁28-30）又建議中國賢士大夫刊行所編《新學規制考》，使各省同文、方言、儲才、實學諸館，定課程，有所取法，並取《文學興國策》，採其精義，察其成規，設立大學院於各省會，並設大小各學於府、州、縣城。

二、提倡改書院為學堂與戊戌維新

戊戌維新前，最早建議改書院為學堂的是刑部左侍郎李端棻，其於1896年6月〈奏請推廣學校摺〉中建議自京師以及各省、府、州、縣皆設學堂。而經費，因各省及府、州、縣率有書院，歲調生徒入院肄業。今可令每省、每縣各改其一院，增廣功課，變通章程，以為學堂。書院舊有公款，其有不足，始發官款補之（湯志鈞、陳祖恩，1993，頁118）。該摺由梁啟超代擬（羅惇齋，1987，頁455），梁啟超乃李端棻的堂妹婿，此當受林樂知之啟發。

除個人建議外，1896年中國教育會第二屆參年會中推選10人委員會，預備一份中國教育改革計畫，林樂知負責起草「教會學校在中國的成就」（王立新，

1997, 頁244)。1897年《萬國公報》刊出狄考文(C. W. Mateer, 1836-1908)、林樂知等所撰〈續擬請京師創設總學堂議〉條陳,建議在京都創立專門總學堂,外省各府、廳、州、縣則建蒙學堂、中學堂、大學堂及專門學堂(狄考文等, 1897, 頁3-5)。該條陳雖呈總署王大臣採擇施行(林樂知, 1897b, 頁5),但未獲官方具體回應。

戊戌變法時,1898年6月康有為〈請開學校摺〉建議,下詔遍令省、府、縣興學,鄉立小學、縣立中學,其省、府能立專門高等學、大學(湯志鈞、陳祖恩, 1993, 頁51-52)。同年7月再上〈請飭各省改書院淫祠為學堂摺〉提及,清各直省及府、州、縣均有書院,多者十數所,少者一、二所,其民間亦有公立書院、義學、社學、學塾,皆有師生,皆有經費,遂建議將省、府、州、縣、鄉邑公私現有的書院、義學、社學、學塾皆改為兼習中西的學校,省會大書院為高等學,府、州、縣書院為中等學,義學、社學為小學(湯志鈞、陳祖恩, 1993, 頁52)。觀其指涉學校的用詞出現「小學、中學、大學」、「高等學、中等學、小學」等,已近林樂知所提主張。同日帝上諭:「即將各省、府、廳、州、縣現有的大、小書院,一律改為兼習中西學之學校。至於學校等級,自應以省會之大書院為高等學,郡城之書院為中等學,州縣之書院為小學。」(湯志鈞、陳祖恩, 1993, 頁55-56)。換言之,林樂知首倡改書院為學堂的構想,最後獲朝廷的參採。茲將各建議製為表5比較如後。

表5

戊戌維新改書院為學堂之建議比較

學校類型	設置地點	林樂知建議	康有為摺	上諭
高等學、大學	省	博學院／大學院	省會大書院	省會大書院
中等學	府、州、縣	書院	府、州、縣書院	郡書院
小學	鄉、鎮	學塾	義學、社學	州、縣書院

陸、特徵分析

林樂知的理念與事業可歸納以下特徵：

一、採取「間接傳道」及「設學輔教」的傳教策略

Bennett (1983) 說，林樂知從1866年後已相信教育是幫助及接觸中國人的主要方法，而其觀念來自實際宣教與任教經驗。林樂知抵華後因母會財務資助中斷，故長期兼任上海廣方言館英語教習、江南製造局譯書館翻譯、創辦報刊及興辦學校，但也因而結識中國士大夫等上層人士，使其傳教理念出現改變，策略由以往「直接傳道」，轉向「自由傳道」與「間接傳道」；傳教對象由下層路線，轉向上層路線，且重視婦女（馬光霞，2016，頁77，86-89）。其想法與美部會裨治文所倡「設學輔教」（周恩文，2019b）及聖公會文惠廉（W. J. Boone, 1846-1891）所倡「興學儲才」差傳策略（林美玫，2011，頁102-103）不謀而合，但與多數傳教士只重「直接布道」不同。1881年林樂知擔任會督前，美總會來信要他告退學堂事務。但他回覆早期有小學堂，不成格局，當時想放棄，但現在卻以為不可。因在華多年，略知中國之缺少，遂列出中國教會不可缺者，而最重要的一條，即創立大學堂，先立各等中小學堂以為預備。後獲准次第興辦（林樂知，1907）。

1895年時，林樂知（1895）於〈基督教有益於中國說〉中提及，基督教在中國傳教之法有「崇真道以黜邪」、「設醫院以救貧」、「立學塾以教人」、「著書以廣學」，他認為設立書院學堂可使華人化愚而為明。1907年林樂知病逝後，〈林樂知先生傳〉稱他最重教育，嘗言教育以道德與智慧並重，故教堂與學堂相輔而行（范禕，1907，頁15）。

二、從設學塾、書院、大學堂，到建立三級教會學校體系

林樂知自1867年起在上海設立小型學塾及手工學塾，教導無家可歸的男童。1881年始有更完整的計畫構想，中西書院的設置即其代表。就學制上，他欲建立一套「學塾（小學）—中西書院（預科）—大書院（大學）」三級教會學校體系。

同時期，聖公會主教施約瑟（S. I. J. Schereschewsky, 1831-1906）想將該會在華現有學校，以一所差會書院為重心，發展成完整的差傳體系，他認為以這套完整的教會教育體系，將培育出可晉升為士大夫階級的中國基督徒菁英（林美玫，

2011, 頁119-120)。北長老會狄考文(C. W. Mateer, 1836-1908)於1881年也建議母會在山東創設登州文會館(史靜寰, 1991, 頁56-57)。此三人均早於1889年美部會謝衛樓(W. Z. Sheffield, 1841-1913)在河北通州創設潞河書院之議(周恩文, 2020; ABCFM, 1889, p. 82)。施約瑟、狄考文、謝衛樓三人的推動策略是「由下而上」, 在前設中小學基礎上逐步升格為大學, 但林樂知卻採「由上而下」策略, 直接辦大學, 明顯不同, 但浸禮會卻未見類似規劃。

1890年林樂知建議設本土基督教大學, 1899年再倡議創設東吳大學堂, 促使美國監理會陸續將各書院整併。過程中, 他擔任董事, 負責籌款購地, 呈請兩江總督及江蘇巡撫協助, 向中美募款, 後獲選為首屆董事長, 終於落實他創設大學的理想。

美國監理會所屬各級學校間的關係, 據調查, 1907年時, 有男子學院與寄宿學校共三所, 366人註冊; 日校12所, 228人註冊, 學生總數為594人。女子寄宿學校五所, 261人註冊; 日校17所, 579人註冊, 學生總數為831人。全部學生共計1,430人。該會希望每個傳教站能設一所以上日校, 多數由女傳道會負責。又規劃在每州府城設一所中學(middle schools), 為蘇州及上海的書院提供生源(MacGillivray, 1907, pp. 416, 427)。換言之, 一套由小學至大學的三級學制已成形, 而與1904年新頒的癸卯學制並行。

三、課程中西學並重

當時教會學校的課程內容或偏中學且不教英語(如登州文會館), 或偏西學且改教英語(如潞河書院)以吸引上層人士, 但林樂知卻主張中西學並重, 除英語外, 科學與中國經典均授, 且維持宗教內容, 另兼授舉業。聖公會文惠廉主政時所辦聖約翰書院與文華書院也中西並重, 以吸引中國學子就讀(林美玫, 2011, 頁178)。但同事藍柏自始即批評中西書院太強調儒家經典, 而不夠重視《聖經》(Williams, 1993)。惟實際推動時, 林樂知也無法抵擋學生偏重英語與西學的心態。1895年林樂知辭去監院後, 中西書院課程的宗教色彩日重, 儒學日輕, 漸偏離其原有的理念。

四、宣揚「文學興國」、積極引介美國教育制度及提出教育改革建議

林樂知透過實際辦學引入美國教育制度與方法，以助傳教。甲午戰爭後，他更宣揚「文學興國」的理念。1896年共譯森有禮《文學興國策》，並作序刊於《萬國公報》介紹之。該書是繼裨治文《美理哥合省國志略》後，最新更全面介紹美國教育制度之書，且列具體數據，以明近況。因書中美人曾建議日本發展公私教育以興國，獲林樂知推薦，該觀點影響到他對清廷的改革建議。之後於〈新學規制考序〉及〈美國學校志並引〉中再述各級教育數量，希望中國能瞭解美制後仿行，以利中國富強。

甲午戰爭後，林樂知也鼓吹變法而提出〈治安新策〉，具體教育建議有：課程增西學、減中學，先習中學、後習西學；改書院為西式新學塾，且建立「初學塾—文學塾—書院／博學院」學制；設立「師範學」，以培育新塾師資；請英美官員負責推動改革與教士負責學校及任教。此外，更與中國教育會共同提出改革條陳。

戊戌維新時，林樂知透過官紳關係及《萬國公報》，所倡在省、府、州、縣設西學堂，改各地書院為各級學堂及設師範學等主張，獲得主導官員與朝廷的參採，但向教會借師及留學西洋，則未獲認可

最後，如將林樂知與裨治文加以比較可發現以下異同：（一）宣教路線上，裨治文傾向社會派，而林樂知介於社會派與自由派間；（二）都因工作經驗體會教育對宣教的重要性，而倡「設學輔教」間接策略。（三）都介紹美國教育制度，但裨治文著書介紹全國及各州各級學校的種類、修業年限與教學內容、公私立與免費性質、學生與教師、三級教育、教育行政管理、教育經費來源等資訊；林樂知是譯介他書，更仔細介紹美國小學、學區制、三級學制、師範學校、地方教育行政制度及數量，且宣揚「教育興國」理念。（四）教育實踐上，都推動女子教育；制度上，林樂知企圖建立教會學校體系，但裨治文卻無此構想。（五）教育內容上，裨治文以中英文及基督教義為主，屬初等程度；林樂知有儒學、英文、科學與宗教，已達大學程度，且中西學並重，但裨治文未討論。

柒、結論

總之，晚清教會學校的興起，是近代中國教育西化的重要途徑之一，其中美國教會的影響力最大，但以往較為研究者所忽略，其行動當始於1830年美部會抵華傳教。本文發現，雖美國監理會來華稍晚，但在林樂知引領下，在江浙地區日盛，規模屬中等，而他對在華教會圈及該區教育的影響均不小。林樂知採「間接傳教」及「設學輔教」策略，先後設立學塾、中西書院與中西女塾，倡設大學堂，二十世紀初再推動整併各書院，成立東吳大學堂，銜接所屬學校，建立一套教會學校體系，而與官方癸卯學制並行。東吳大學堂於民國後更成為中國13所主要基督教大學之一；中西女塾則開啟女子教育風氣，民國後改名中西女中，為上海重要私立女中，校友名人輩出。這些興學行動，無論中西書院、中西女塾及東吳大學堂，在林樂知的努力下都獲在地官員紳商的協助與經費捐助。這些學校所授的課程，除宗教外，因林樂知倡中西學並重，且兼授舉業，而非如其他教會學校偏重英語西學或中學。甲午戰爭後，林樂知鼓吹變法，撰文力倡「文學興國」理念，積極引介美國教育制度，建請中國採行，又藉與官紳往來及《萬國公報》提出改革中國教育的建議。戊戌維新時，朝廷改書院為各級學堂、設師範齋等措施雖未必全依其議，但他對引介美國教育制度、建立該會三級教會學校體系，以及開啟辛丑新政時全面改行西式學制先聲等影響不宜忽略，但因其議始終帶傳教色彩而未獲清廷完全認可。

最後，本文透過美國教會的個案分析，從歷史演變角度可更清楚了解外國教育如何透過教會辦學而逐步輸入，從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到高等教育，進而建立教會學校體系，影響晚清教育的西化，並修正以往中國教育史對美國教育輸入中國時間點的論述。再者，當前各國間教育交流頻繁，相互借入與借出教育革新措施也成為常態，而晚清美國監理會在華興學策略的利弊得失，可供今日比較教育研究「教育轉移」（educational transfer）課題時分析對比的參考。此外，目前我國多個宗教團體仍持續透過興辦學校進行宣教，校方如何妥善實施宗教課程與活動、維持宗教性與世俗性的平衡，以及如何在遵循國家教育制度與規範及維持自身獨立與特色間找到平衡點，林樂知的興學經驗實有參考的價值。

DOI: 10.3966/102887082020096603003

參考文獻

- 上海中西書院（1901，1月16-22日）。申報，3版。
- [Shanghai Anglo-Chinese College. (1901, January 16-22). *Shun Pao*, p. 3.]
- 王立新（1997）。美國傳教士與晚清中國現代化。天津市：天津人民。
- [Wang, L.-X. (1997). *American missionaries and the modernization of China in the late Q'ing dynasty*. Tientsin, China: Tientsin People.]
- 王良佐（1890）。中西書院志略。萬國公報，19，8-10。
- [Wang, L.-Z. (1890). A brief story of Anglo-Chinese College. *The Review of the Times*, 19, 8-10.]
- 王林（2004）。西學與變法——萬國公報研究。濟南省：齊魯書社。
- [Wang, L. (2004). *Western knowledge and reform. A study of the Globe Magazine and the Review of the Times*. Jinan, China: Qilu Press.]
- 王榮河（1883，4月5日）。論中西書院有大益於中國。申報，3版。
- [Wang, R.-H. (1883, April 5). On Anglo-Chinese College helpful for China. *Shun Pao*, p. 3.]
- 王國平（2003）。東吳大學。石家莊：河北教育。
- [Wang, G.-P. (2003). *Soochow University*. Shijiazhuang, China: Hebei Education.]
- 中西書院（1900，1月15-18日）。申報，3版。
- [Anglo-Chinese College. (1900, January 15-18). *Shun Pao*, p. 3.]
- 中西書院（1902，12月20-25日）。申報，3版。
- [Anglo-Chinese College. (1902, December 20-25). *Shun Pao*, p. 3.]
- 中西書院（1903，2月11-13日）。申報，7版。
- [Anglo-Chinese College. (1903, February 11-13). *Shun Pao*, p. 7.]
- 史靜寰（1991）。狄考文和司徒雷登在華的教育活動。臺北市：文津。
- [Shi, J.-H. (1991). *The educational activities of C. W. Mateer and J. L. Stuart in China*. Taipei, Taiwan: Wen-Ching.]
- 朱有璣、高時良（編）（1993）。中國近代學制史料第四輯。上海市：華東師範大學。
- [Zhu, Y.-H., & Gao, S.-L. (Eds.). (1993). *A collected sources of school system in modern China, Book IV*. Shanghai, China: East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 朱有璣（編）（1983）。中國近代學制史料第一輯。上海市：華東師範大學。

- [Zhu, Y.-H. (Ed.). (1983). *A collected sources of school system in modern China, Book I*. Shanghai, China: East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 有舉無廢（1900，1月11日）。申報，3版。
- [College still running. (1900, January 11). *Shun Pao*, p. 3.]
- 狄考文等（1897）。續擬請京師創設總學堂議。萬國公報，101，3-5。
- [Mateer, C.-W. et al. (1897). The second plea for establishing a university at capital. *The Review of the Times*, 101, 3-5.]
- 沈壽康（1887，7月24日）。中西女書院記。申報，4版。
- [Shan, S.-K. (1887, July 24). A record of McTyeire School. *Shun Pao*, p. 4.]
- 沈贊叟（1891）。中西女塾記。萬國公報，26，44-45。
- [Shan, D.-S. (1891). A record of McTyeire School. *The Review of the Times*, 26, 44-45.]
- 林美玫（2011）。追尋差傳足跡：美國聖公會在華差傳探析（1835-1920）。南寧市：廣西師範大學。
- [Lin, M.-M. (2011). *Tracing the track of mission: The study of American church mission in China (1835-1920)*. Nanning, China: Guaxi Normal University.]
- 林美玫（2015）。信心行傳：中國內地會在華差傳探析（1865-1926）。北京市：社會科學文獻。
- [Lin, M.-M. (2015). *The acts in faith: The study of China inland mission and its missionary endeavors in China (1865-1926)*. Beijing, China: Social Science Academic Press.]
- 林樂知（1875）。大清國事：中國關繫略論再續第四篇論謀富之法。萬國公報，358，13-16。
- [Allen, Y. (1875). Ch'ing's events: On Chinese relationship part IV—The way to richness. *The Globe Magazine*, 358, 13-16.]
- 林樂知（1881a）。設立中西書院啟。萬國公報，657，2-3。
- [Allen, Y. (1881a). Notice of establishing Anglo-Chinese College. *The Globe Magazine*, 657, 2-3.]
- 林樂知（1881b）。中西書院課程規條。萬國公報，666，2-3。
- [Allen, Y. (1881b). The regulations of Anglo-Chinese College. *The Globe Magazine*, 666, 2-3.]
- 林樂知（1882a）。中西書院課規。萬國公報，676，3-6。
- [Allen, Y. (1882a). The regulations of examination of Anglo-Chinese College. *The Globe Magazine*, 676, 3-6.]
- 林樂知（1882b，3月6-8日）。告白。申報，4版。

[Allen, Y. (1882b, March 6-8). Notice. *Shun Pao*, p. 4.]

林樂知（1882c，11月1-2日）。議添學生。《申報》，7版。

[Allen, Y. (1882c, November 1-2). On increasing students. *Shun Pao*, p. 7.]

林樂知（1882d，12月17日）。中西書院肄業諸生當自期遠大說。《申報》，4版。

[Allen, Y. (1882d, December 17). Students of Anglo-Chinese College should have great visions. *Shun Pao*, p. 4.]

林樂知（1882e，9月30日）。中西書院捐啟。《申報》，3版。

[Allen, Y. (1882e, September 30). Notice of subscription for Anglo-Chinese College. *Shun Pao*, p. 3.]

林樂知（1883a）。中西書院年捐清單并啟。《萬國公報》，724，212-213。

[Allen, Y. (1883a). Notice of annual subscription for Anglo-Chinese College. *The Globe Magazine*, 724, 212-213.]

林樂知（1883b）。公報截止恭謝閱報諸君並定期起建中西大書院啟。《萬國公報》，750，2-3。

[Allen, Y. (1883b). Notice of thanks for subscribing newspaper and establishing Anglo-Chinese College. *The Globe Magazine*, 750, 2-3.]

林樂知（1883c，12月14日）。中西大書院章程。《申報》，3版。

[Allen, Y. (1883c, December 14). The regulation of Anglo-Chinese College. *Shun Pao*, p. 3.]

林樂知（1884，9月2-4日）。開館告白。《申報》，5版。

[Allen, Y. (1884, September 2-4). Notice of opening of college. *Shun Pao*, p. 5.]

林樂知（1891a，1月12日）。中西書院開塾告白。《申報》，8版。

[Allen, Y. (1891a, January 12). Notice of opening of Anglo-Chinese College. *Shun Pao*, p. 8.]

林樂知（1891b）。中西書院規條。《萬國公報》，25，42-46。

[Allen, Y. (1891b). The regulation of Anglo-Chinese College. *The Review of the Times*, 25, 42-46.]

林樂知（1894）。中美關係略論。《萬國公報》，65，6-11。

[Allen, Y. (1894). On Sino-American relationship. *The Review of the Times*, 65, 6-11.]

林樂知（1895）。基督教有益於中國說。《萬國公報》，83，6-8。

[Allen, Y. (1895). Christianity is helpful for China. *The Review of the Times*, 83, 6-8.]

林樂知（1896）。文學興國策序。《萬國公報》，80，3-6。

[Allen, Y. (1896). Preface of a policy of education for nation development. *The Review of the Times*, 80, 3-6.]

林樂知（1897a）。師範說。萬國公報，100，34。

[Allen, Y. (1897a). On role-model of master. *The Review of the Times*, 100, 34.]

林樂知（1897b）。新學規制考序。萬國公報，105，28-30。

[Allen, Y. (1897b). Preface of new school law. *The Review of the Times*, 105, 28-30.]

林樂知（1900）。美國學校志並引。萬國公報，132，9-14。

[Allen, Y. (1900). An introduction to the history of American schools. *The Review of the Times*, 132, 9-14.]

林樂知（1901）。廣教興學以救華策。萬國公報，146，6-13。

[Allen, Y. (1901). To develop education for save China. *The Review of the Times*, 146, 6-13.]

林樂知（1904）。全地五大洲女俗通考，10。上海市：中國益智會。

[Allen, Y. (1904). *An study of women in the world*, 10. Shanghai, China: A Society for the Diffusion of Useful Knowledge in China.]

林樂知（1907）。監理會創立大學堂之歷史。萬國公報，219，17-30。

[Allen, Y. (1907). The history of establishing university by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south. *The Review of the Times*, 219, 17-30.]

林樂知（1980）。中東戰紀本末。臺北縣：文海。（原著出版於1896）

[Allen, Y. (1980). *Sino-Japanese war, 1894-1895*. Taipei County, Taiwan: Wen Hai.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896)]

林樂知、海淑德（1892，3月21日）。中西女塾告白。申報，8版。

[Allen, Y. & Laura A. Haygood (1892, March 21). Notice by McTyeire School. *Shun Pao*, p. 8.]

林樂知、孫樂文、柏樂文（1899，11月26日）。蘇州大學堂公啟。申報，4版。

[Allen, Y., Anderson, D. L., & Parker, W. H. (1899, November 26). Notice of Schoow University. *Shun Pao*, p. 4.]

牧師開館（1882，3月11日）。申報，2版。

[Reverend opens a school. (1882, March 11). *Shun Pao*, p. 2.]

周愚文（2016）。晚清甲午前使英人員教育見聞研究。教育研究集刊，62（3），1-34。

[Chou, Y.-W. (2016). A study on the educational experiences of Chinese diplomats in Britain before 1894. *Bulletin of Education Research*, 62(3), 1-34.]

周愚文（2017）。晚清戊戌變法前英人在華教育活動與英國教育經驗的輸入。教育研究集刊，63（3），1-39。

[Chou, Y.-W. (2017). Britons' educational business and the educational lending of British educational experiences in Ch'ing China before the Wuxu reform. *Bulletin of Education*

Research, 63(3), 1-39.]

周愚文（2019a）。晚清甲午前在華中外人士對於美國教育的介紹。**教育研究集刊**，65（1），79-122。

[Chou, Y.-W. (2019a). The introduction of American education by missionaries and Chinese officials and commoners in late Ch'ing China before 1894. *Bulletin of Education Research*, 65(1), 79-122.]

周愚文（2019b）。十九世紀首位美籍傳教士裨治文在華教育事業與美國教育制度的引介。**教育研究集刊**，65（4），1-36。

[Chou, Y.-W. (2019b). The educational enterprise of the first American missionary E. J. Bridgman and his introduction of American education in late Ch'ing China. *Bulletin of Education Research*, 65(4), 1-36.]

周愚文（2020）。晚清美部會華北教會學校系統的形成。**教育科學研究期刊**，65（3），157-186。

[Chou, Y.-W. (2020). The formation of mission school system of the ABCFM. in north China in late Ch'ing. *Educational Sciences Research*, 65(3), 157-186.]

卒業給憑（1905，3月5日）。**申報**，4版。

[Diploma for graduation. (1905, March 5). *Shun Pao*, p. 4.]

虹口中西書院（1901，7月6-12日）。**申報**，4版。

[Hongkou Anglo-Chinese College. (1901, July 6-12). *Shun Pao*, p. 4.]

虹口中西書院（1903，6月24日）。**申報**，7版。

[Hongkou Anglo-Chinese College. (1903, June 24). *Shun Pao*, p. 7.]

虹口中西書院（1904，1月12-18日）。**申報**，7版。

[Hongkou Anglo-Chinese College. (1904, January 12-18). *Shun Pao*, p. 7.]

虹口崑山路中西書院（1904，6月15-20日）。**申報**，7版。

[Hongkou Kunshan Road Anglo-Chinese College. (1904, June 15-20). *Shun Pao*, p. 7.]

英文學塾（1888，1月22日-2月26日）。**申報**，6版。

[English school. (1888, January 22-February 26). *Shun Pao*, p. 6.]

范禕（1907）。林樂知先生傳。**萬國公報**，222，1-17。

[Fan, Y. (1907). A biography of John Allen. *The Review of the Times*, 222, 1-17.]

胡衛清（1999）。美國監理會在華教育事業研究（1848-1911）。**近代史研究**，2，224-238。

[Hu, W.-C. (1999). A study of the enterprise of American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south.

Modern Chinese History Studies, 2, 224-238.]

馬光霞（2016）。**中西並重：監理會在華事業研究（1848-1939）**。新北市：臺灣基督教文藝。

[Ma, G.-X. (2016). *Emphasizing both the west and the east: The study on the enterprise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South in China (1848-1939)*. New Taipei City, Taiwan: Taiwan Christian Literature Council.]

徐宗林、周愚文（2019）。**教育史**。臺北市：五南。

[Hus, C.-L., & Chou, Y.-W. (2019). *History of education*. Taipei, Taiwan: Wu-Nan Book.]

書院驚遷（1900，1月11日）。**申報**，3版。

[College moving. (1900, January 11). *Shun Pao*, p. 3.]

孫樂文（1901，7月25-28日）。東吳大學堂告白。**申報**，10版。

[Anderson, D. L. (1901, July 25-28). Notice of Soochow University. *Shun Pao*, p. 10.]

海濱隱士（1893）。上海中西書院記。**中西教會報**，3（35），28-29。

[Seaside recluse. (1893). Record of Shanghai Anglo-Chinese College. *Missionary Review*, 3(35), 28-29.]

梁元生（1978）。**林樂知在華事業與萬國公報**。香港：香港中文大學。

[Liang, Y.-S. (1978). *John Allen's enterprise in China and the review of the times*. Hong Kong, China: Hong Kong Chinese University.]

教英文改期（1884，10月17日）。**申報**，5版。

[Teaching English change time. (1884, October 17). *Shun Pao*, p. 5.]

教習英文（1884，10月3日）。**申報**，7版。

[Teaching English. (1884, October 3). *Shun Pao*, p. 7.]

陳瑾瑜（2016）。**中西女中（1892-1952）**。上海市：同濟大學。

[Chen, C.-Y. (2016). *McTyeire School (1892-1952)*. Shanghai, China: Tongji University Press.]

陳學恂（編）（1987）。**中國近代教育史料教學參考資料（上）**。北京市：人民教育。

[Chen, X.-X. (Ed.). (1987). *Teaching sources of history of modern education in China, Book I*. Beijing, China: People Education.]

報名告白（1881，11月24日）。**申報**，5版。

[Registration Notice. (1881, November 24). *Shun Pao*, p. 5.]

森有禮（2002）。**文學興國策**（林樂知、任廷旭，合譯）。上海市：上海書店。（原著出版於1896）

[Mori, A. (2002). *Education in Japan* (Y. Allen & T.-S. Ren, Trans.). Shanghai, China: Shanghai

Bookstore.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896)]

湯志鈞、陳祖恩（編）（1993）。中國近代教育史料匯編：戊戌時期教育。上海市：上海教育。

[Tan, Z.-Z., & Chen, Z.-E. (Eds.). (1993). *A collected sources of history of modern education in China: Education in the Wu-shu period*. Shanghai, China: Shanghai Education.]

博習書院啟（1898，1月6-8日）。申報，7版。

[Buffington Institute's notice. (1898, January 6-8). *Shun Pao*, p. 7.]

潘慎文（1883）。存養書塾。萬國公報，731，280。

[Park, A. P. (1883). Cultivating school. *The Review of the Times*, 731, 280.]

贅翁沈毓桂（1896）。力辭中西書院掌教暨總司院務啟。萬國公報，96，70-71。

[Shan, Y.-K. (1896). A notice of resigning the dean and provost of Anglo-Chinese College. *The Review of the Times*, 96, 70-71.]

羅元旭（2012）。東成西就：七個華人基督教家族與中西交流百年。香港：三聯書店。

[Lo, Y. (2012). *East and west: Chinese Christian families and their role in two centuries of east-west relations*. Hong Kong, China: Joint Publishing (Hong Kong).]

羅惇融（1987）。京師大學堂成立記。載於陳學恂（編），中國近代教育史料教學參考資料（上）（頁455-458）。北京市：人民教育。

[Lo, T.-R. (1987). The record of the establishment of capital university. In X.-X. Chen (Ed.), *Teaching sources of history of modern education in China, Vol. I* (pp. 455-458). Beijing, China: People Education.]

蘇州英文書院（1887，1月21日-2月8日）。申報，6版。

[Soochow English College. (1887, January 21-February 8). *Shun Pao*, p. 6.]

Latourette, K. S. (2009)。基督教在華傳教史（雷立柏、靜也、瞿旭彤、成靜，合譯）。香港：道風書社。（原著出版於1929）

[Latourtte. K. S. (2009). *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 (L. Leeb, Y. Chin, S.-T, Chu, & C. Chen, Trans.). Hong Kong, China: Logos and Pneuma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29)]

Allen, Y. J. (1890). The changed aspect of China. In Editorial Committee, *Records of the general conference of the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of China* (pp. 11-22). Shanghai, China: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1896). *The China mission handbook*. Shanghai, China: Author.

- Bennett, A. A. (1983). *Missionary journalist in China: Young J. Allen and his magazines, 1860-1883*. Athens, GA: The University of Georgia Press.
- Burton, M. (1911). *The education of women in China*. New York, NY: Fleming H. Revell.
- Correspondent. (1885). *The Chinese Recorder*, 16, 312.
- Editor. (1892). The Shanghai Anglo-Chinese school for girls. *The Chinese Recorder*, 23, 195-196.
- Editorial Committee. (Eds.). (1890). *Records of the general conference of the protestant missions in China*. Shanghai, China: American Presbyterian Press.
- Fryer, J. (Ed.). (1895). *Educational directory for China. An account of the various schools and colleges connected with protestant missions*. Shanghai, China: The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a.
- Gee, N. G. (Ed.). (1905). *Educational directory for China. An account of the various schools and colleges connected with protestant missions*. Shanghai, China: The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a.
- Gregg, A. H. (1946). *China and educational autonomy*. Syracuse, NY: Syracuse University Press.
- Haskin, S. E. (1923). *Women and missions in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south*. Nashville, TN: Publishing House of M. E. Church, South.
- Lambuth, J. W. (1877). Sketch of the American (south) methodist mission. *The Chinese Recorder*, 8, 314-316.
- Loehr, G. R. (1886). Schools of the methodist mission south. *The Chinese Recorder*, 17, 360.
- Lutz, J. G. (1971). *China and the christian colleges 1850-1950*.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MacGillivray, D. (Ed.). (1907). *A century of protestant missions in China (1807-1907) being the century conference historical volume*. Shanghai, China: The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 Mateer, C. W. (Ed.). (1878). *Records of the general conference of the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of China*. Shanghai, China: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 Missionary news. (1881, September). *The Chinese Recorder*, 12, 330.
- Nance, W. B. (1956). *Soochow university*. New York, NY: United Board for Christian Colleges in China.
- Parker, A. P. (1881). Short account of the southern methodist mission since 1877. *The Chinese*

Recorder, 12, 292-294.

Williams, Jr., M. Q. (1993). From mission to annual conference: The work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South. *Methodist History*, 31(3), 148-160.